

# 南阳市爱国卫生 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宛爱卫办〔2021〕14号

---

## 南阳市爱卫办关于印发 《2021年南阳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爱卫会、市爱卫会各成员单位：

现将《2021年南阳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方案》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21年4月15日



# 南阳市 2021 年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方案

为落实贯彻《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推进卫生创建持之以恒及病媒孳生地持续治理，动员全社会参与以“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为主题的爱国卫生月活动。提高各县区环境卫生质量，确保县区内鼠、蚊、蝇、蟑螂密度均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要求。降低四害密度，控制虫媒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根据《国家卫生城市标准（2014 版）》和《河南省病媒生物预防控制考核评估办法（试行）》相关要求，特制定方案如下：

## 一、加强病媒防制，防控疾病传播

（一）以卫生城市、卫生单位、健康细胞创建为契机，广泛开展“一科普六行动”，全面提升公众病媒生物防制知识、技能和参与意识，加强病媒生物防制培训，提高病媒生物防制专兼职队伍工作技能。搞好病媒生物孳生地的调查，彻底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

（二）开展“五小”行业整治工作。以食品生产经营及餐饮业内环境整治为重点，健全病媒生物防范设施，定期消杀，彻底清除鼠类、蟑螂活动痕迹。按照各县区爱卫会统一布置的时间节点做好季节性病媒生物防制工作，促进市场环境、乡村环境、社区环境、重点场所环境综合整治，把县区病媒生物密度始终控制在国家标准之内，为群众创造一个舒适、干净的生产生活环境。

(三) 建立台帐实行网格化管理。加强街道、社区病媒生物防制网格化建设管理, 广泛开展志愿者清洁家园、环境卫生治理和消杀活动, 实现病媒生物防制社会参与广泛化, 孳生地治理常态化, 病媒监测制度化、消毒制度台帐化, 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对健康环境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 二、具体方法时间

根据全年季节变化和四害习性, 确定阶段性工作重点。

(一) 宣传发动阶段(4月20日—4月30日): 层层召开动员会, 广泛宣传发动, 开展技术培训和四害密度调查, 准备除四害药物及有害生物防制公司服务招投标等。

(二) 环境治理阶段(5月6日—5月31日): 组织开展城区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活动, 各单位清除积存垃圾杂物, 铲除杂草, 清除蚊蝇和蟑螂孳生场所。

(三) 集中消杀阶段(6月1日—9月30日): 统一开展消杀蚊蝇活动, 有蟑螂单位和居民楼院开展蟑螂消杀活动, 完善防灭设施。

(四) 冬季灭鼠阶段(10月10日—11月30日): 制定冬季灭鼠实施方案, 统一采购发放鼠药, 统一时间投药, 对灭鼠效果进行评估。

(五) 考核验收阶段(12月1日—12月20日): 对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进行全面考核验收。

## 三、职责划分

(一) 市城管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和卧龙、宛城、高新、示范区四区负责内河河道，清除河道的垃圾、污水、小型集水、杂草及漂浮物，清理市政下水管道积存垃圾，做好广场、游园、道路花带、公厕、垃圾中转站、果皮箱、垃圾收集点及清运车辆等病媒生物栖息场所、孳生场所的环境治理。

(二) 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负责管理集贸市场和大型商场、超市生熟食摊位卫生管理，配备密闭垃圾容器。对瓜果摊位加强管理，不设置密闭垃圾容器的商贩不得入市经营。对集贸市场要固定专人定期施药。

(三) 市卫健委负责宾馆（饭店）、旅馆、浴池、餐饮业、食品加工业、商场、副食店、超市、医院的卫生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各单位完善病媒生物防灭设施，开展技术指导，对病媒生物分布及季节消长情况进行调查，对灭前灭后病媒生物密度进行监测。

(四) 市文广旅局负责文化娱乐场所的管理，定期组织环境卫生治理和药物消杀。

(五) 市教育局负责对辖区各中小学校及托幼机构的卫生管理，定期组织环境卫生治理和药物杀灭。

(六) 四区政府（管委会）负责本辖区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以各街道办事处为单位，组织对辖区居民家庭的病媒生物防制知识培训及技术指导，整治环境卫生，铲除病媒生物孳生及栖息场所，定期组织药物消杀。

(七) 城区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大中专院校、驻宛两属企业负责本系统、本单位及住宅小区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各单位可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将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委托给专业有害生物防制公司开展有偿服务，保证消杀效果。

(八) 市爱卫办、市财政局、市城管局负责组织实施中心城区公共环境病媒生物防制市场化服务，对城区内河、大型积水坑塘、白河游览区、解放广场、中心广场、车站广场等大型广场、公园、游园、垃圾中转站等公共环境定期组织消杀。

(九) 市爱卫办负责各县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监督检查、评比排序和考核验收。

(十) 驻市各新闻媒体负责中心城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宣传造势，跟踪报道活动动态，批评曝光后进单位。

(十一) 各县区对本辖区内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全面负责。

#### 四、保障措施

(一)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是南阳市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的重要内容之一，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切实加强领导，明确专人负责，在人力、物力及经费上予以积极支持和保障。

(二) 广泛宣传，人人参与。各级各单位要积极做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宣传动员，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板报、宣传栏等多种手段向辖区单位和居民宣传病媒生物防制的重要意义，积极参与除四害活动。

（三）技术指导，科学除害。各县区爱卫办要加强对本辖区病媒生物防制的知识培训与技术指导，按照统一组织、统一时间、统一方法、统一药物的要求，科学、合理实施防制。

（四）加强督查，奖惩兑现。市爱卫办在病媒生物防制活动期间将组织相关专家对各县区宣传、动员、药物准备与施药情况以及病媒生物防制效果进行督查。各县区爱卫办也要认真做好本辖区范围内病媒生物防制专项检查，对不按全市统一规定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活动、四害密度超过国家标准的单位要视情节予以警告、通报批评或曝光，对四害严重超标、拒不开展病媒生物防制的单位要依据有关规定予以处罚，对影响南阳市巩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大局的将进行责任追究。

病媒生物防制是预防和减少疾病，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一项重要工作，也是今年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的重点工作，时间非常紧迫，任务十分艰巨，各县区、各爱卫会成员单位要以病媒生物防制为抓手，开展春季灭鼠、夏秋季灭蚊蝇活动，掌握技术、科学投药、有效防制，彻底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控制病媒生物密度，确保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城市暗访，为大美南阳健康南阳建设贡献爱卫智慧和力量。